

苏联检車乘务员 工作指南

苏联交通部编

人民铁道出版社

前　　言

苏联共产党和苏联政府重视着进一步发展重工业所具有的重要意义，同时还要用加快的速度来发展轻工业和食品工业，以便在近年内能够充分满足人民对于日用品的需要。

党和政府关于迅速提高农菜、日用品生产所实行了的措施，要求进一步改善铁路的运输工作，其中包括：改善机车车辆的运用、加速货物的运送以及提高行车的安全。

车辆部门的工作人员，包括检车乘务员在内，在完成当前具有重大意义的铁路运输任务中起着重要的作用。

检车乘务员乃是保证在运行途中车辆状态良好的主要工作人员，与车站上的列检检查组共同检查车辆和施行车辆的不摘车维修，促使列车正点和安全的运行。

本書系“检车乘务员工作指南”的第五次修正增訂版，乃是根据交通部铁路技术管理规程（最近版），以及新近颁布的各种指令和细则来修正和增訂的，根据先进的工作方法叙述了检车乘务员的主要职责，并说明了最经常遭遇到的车辆故障、如何发现故障的象征以及消除故障的方法。

读者如有意见和建议请寄：Москва, Басманный тупик,
6 а. Трансжелдориздат.

目 錄

第一章 檢車乘務員的職責	1
1. 概論	1
2. 檢車乘務員隸屬和任免的制度	3
3. 授予檢車乘務員等級的制度	3
4. 檢車乘務員的職責	5
第二章 車輛及其主要構件的簡單介紹	12
1. 限界	12
2. 运用車輛	13
3. 車輛的自重和載重量	33
4. 車輛的主要部件、零件及其構造	34
第三章 油脂和填充材料	73
1. 油脂的用途与种类	73
2. 彈簧油刷和油錢卷	79
3. 潤滑和填充材料的消費和为它的節約而斗争	87
4. 軸箱檢查（对于裝用軸瓦的軸箱）	87
5. 軸箱檢查（对于滾柱軸箱）	88
第四章 對於車輛的要求及其發生故障的原因	91
1. 一般要求	91
2. 車輛故障發生的原因及其發現的方法	93
3. 車輛編入列車的一般条件	142
第五章 檢車乘務員的工作組織	145
1. 接收車列	145
2. 运行途中对車輛的照管	149
3. 移交車列	154

4. 在冬季时軸箱保养的特点.....	154
5. 在冬季时制动机保养的特点.....	157
6. 当列車分离或車钩损坏时检車乘务員的职责.....	160
7. 关于技术安全方面的简要常识.....	163
第六章 車輛的采暖系統、机械通風設備及其保养	168
1. 車輛的采暖系統及其保养.....	168
2. 車輛的机械通風系統及其保养.....	176
附錄	184

第一章 檢車乘務員的職責

1. 概論

保證运用中車輛的状态良好，首先依靠進行及时的技術檢查和必要的日常不摘車維修，并且依靠組織在运行中对車輛的照管。这种任务的完成，是由車輛部門的生產環節——車輛段來担任的。

車輛段的基本任务是：

(a) 在車站上組織和進行車輛的檢查和修理，以及在列車运行中对于車輛的保养和照管；

(б) 整备車輛供特殊和路用的运输；

(в) 保养好所有的修理裝備，制备簡單的工具、器具和設備。

車輛部門的基本建築物和設備为：修車庫(Вагонное депо)，車輛輪軸工場，列車檢修所，制動檢修所，自動車鉤檢修所和罐車蒸洗站。

修車庫根据它的用途分为客車修車庫和貨車修車庫。

客車修車庫系供施行客車的年修、臨修（日常摘車維修）和列車中間修理，修理备品，以及整备旅客列車的車輛。

貨車修車庫系供貨車的中修、年修和臨修，为沿綫生產單位修理备品和小型設備。

車輛輪軸工場系供修理和組裝輪對及其全面檢驗之用。它具有專門的設備，不僅能够進行輪箍和軸頸的旋削，并且能更換輪對的個別構件，如：車軸，車輪，輪心，輪箍。

列車檢修所系供施行貨車和客車的檢查及日常不摘車維修，照管軸箱和制動机，整备貨車待裝，以及整备旅客列車的車輛。

自動車鉤檢修所系供修理車輛的自動車鉤裝置之用。

制動檢修所系供修理空氣分配閥（或三通閥）和其他制動裝置的零件之用，并供对已編組好的和改編了的列車的制動系統重新充氣之用。

罐車蒸洗站系供对准备罐裝的罐車進行清洗、冲洗、蒸洗和施行其他作業之用。

車輛段由段長領導之，在業務关系上段長領導修車庫、列車檢修所、制動檢修所、自動車鉤檢修所的負責人，以及所有这些單位的行政技術人員。

車輛輪軸工場直接由管理局車輛处处長管轄之。

为了改善对于列車內貨車的照管，由1936年3月16日交通人民委員會第68/ц号命令，实行使用檢車乘務員。

由1936年12月11日第534/ц3号命令，也实行了由檢車乘務員服务于旅客列車。

檢車乘務員的責任是：从列車檢修所的工作人員接收列車；進行車輛給油及全面的檢視車輛的技術狀態，特別是觀測軸箱油潤是否良好，注視走行部份、緩沖器、鏈鉤、自動車鉤及制動機的狀態；在运行中施行車輛的檢查和必要的小的臨修。

为了加速車輛的修理和提高其質量，檢車乘務員在列車运行中，对于由他自己的力量所不能施行的必要的不摘車修，应当預先通知列車檢修所。

檢車乘務員是从工作熟練的并經考試合格的檢車員、鉗工和車站給油工中指派之。

根据技術管理規程，指派在檢車乘務員职位上的人員应不小于18歲，并必須：

(а) 施行体格檢查，以确定他的身体狀況是否符合于从事該項职务所提出的要求；

(б) 具有車輛修理鉗工工作經歷不少于一年；

(в) 經過規定的考試合格，并得到担任檢車乘務員职务的

职权証明書。

除了上述的授職考試以外，檢車乘務員應每年對於蘇聯鐵路技術管理規程、列車運行規則（有關部份）、信號規則及有關職務上的規章等方面知識受測驗一次。

在值班及跟隨列車的時間內，檢車乘務員應在身邊帶著發給他的証明書。

2. 檢車乘務員隸屬和任免的制度

檢車乘務員受車輛段長的管轄。

他們也由段長的命令被任命、調動和免職。

檢車乘務員，根據蘇聯鐵路員工勞動紀律條例，應擔負職務上過失的責任。

3. 授予檢車乘務員等級的制度

對於貨物列車及旅客列車的檢車乘務員，按等級規定有下列的職稱：即一等、二等和三等者。

一等檢車乘務員的職稱授予極熟練的乘務員，他們須經過規定的國家考試合格評為“成績優良”，具有檢車乘務員職務的經歷不少于10年，鉗工的熟練程度不低於五級，並在連續三年內工作中未發生事故。

二等檢車乘務員的職稱授予熟練的乘務員，他們須經過規定的考試合格評為“良好”，具有檢車乘務員的經歷不低於5年，鉗工的熟練程度不低於五級，並在連續二年內工作中未發生事故。

呈請批准為一等及二等乘務員職稱的檢車乘務員，應在管理局評定委員會受規定的考試合格；此項評定委員會以車輛處長擔任主席，包括：車務處代表，交通部行車安全總監察和鐵路工會的代表。

授給一等檢車乘務員的职称及發給證明書由管理局長執行之，二等者則由車輛處長執行之。

三等檢車乘務員的职称由車輛段長授給檢車乘務員。

為了取得三等檢車乘務員的职称，由以車輛段長擔任主席的委員會進行考試，委員會包括：車輛部門行車安全區段監察助理及軸箱油潤指導員、制動指導員和自動車鉤指導員。

考試合格的人員取得車輛段長簽署的檢車乘務員職權證明書。

由於工作特別優秀，可以按下列制度提前授予高等級的檢車乘務員职称：

(а) 一等檢車乘務員的职称由管理局長按車輛處長的呈報授予之；

(б) 二等檢車乘務員的职称由車輛處長按車輛段長的呈報授予之。

為了通過檢車乘務員職稱的國家考試，應當知道：

(а) 車輛的構造；

(б) 車輛軸箱的構造、修理和對於軸箱的照管；

(в) 自動制動機和自動車鉤的構造及作用，以及善于判斷並消除車輛的缺點；

(г) 技術管理規程和信號規則；

(д) 列車運行規則（有關部份）；

(е) 修理車輛時的技術安全規則；

(ж) 檢車乘務員須知；

(з) 蘇聯鐵路員工勞動紀律條例，以及鐵路員工一般職責和相互關係的條例。

關於一等檢車乘務員職稱考試合格由管理局長命令公布之，二等則由車輛處長命令公布之。

優先指派一等檢車乘務員服務特別快車，優先指派一等及二等的檢車乘務員服務長途旅客列車。

規定一等檢車乘務員的津貼金額為工資額的20%，而二等檢車乘務員的津貼金額為工資額的10%。

等級的津貼金額按月付給，與每月內工作的時數无关；但下列情況除外：當工作人員因病、休假或執行行政的和社會的職務而整月未工作時。當具有這些情況時，津貼額相應的減少。

當對於病假日、休假和其他計算平均工資時，等級的津貼金額在所有情況之下均列入計算之內。

當指派一等檢車乘務員為檢車乘務員預備隊的負責人和制動或軸箱潤滑指導員的職務時，等級的津貼金額仍保留之。

對於服務職責執行得不好有過失的，可以降低其等級。

一等檢車乘務員的降級由管理局長的命令執行之，二等則由車輛處長的命令執行之。

降級在所有情況均在一定期間內進行之，並指示恢復的條件。

4. 檢車乘務員的職責

一般職責。 檢車乘務員必須依照輪值的任務，或根據列車隊派班員的個別任務，出乘到列車上去。

必須按下列時間通知檢車乘務員到列車出勤：

(a) 在編組站或長時間停留的貨物列車——在列車出發前不少于45分鐘；

(b) 在更換檢車乘務員的站上，貨物列車停留少于30分鐘者——在貨物列車到達前約15分鐘；

(c) 在長途和地方行駛旅客列車的編組站和折返站上——在旅客列車發車前不少于2小時。

在更換檢車乘務員地點交接的時間不應超過：貨運列車——15分鐘，客運列車——30分鐘。

假如檢車乘務員因病或因其他可原諒的原因而不能出勤工作時，他必須將這種情況通知派班員，使派班員可以派其他檢車乘

務員代替他，而不致延誤該列車。

在开始工作时，檢車乘務員应当熟悉和他服务的職責有关的文件。

檢車乘務員在接收列車以前，必須檢查工具和信号用具是否良好，补充不足的材料和备品，以及自油綫室取得必需数量的油脂和填充材料。

檢車乘務員在向另一檢車乘務員或列檢檢車員移交工作之前，不得离开已接收的列車。

車輛技术保养的责任。檢車乘務員必須：

(а) 在列車編成的車站上，親自確認列車內車輛的良好程度，并自列檢檢車員接收这一列車；而在檢車乘務員換班的站上，在檢查列車以后，与檢車員同时从跟随列車來的檢車乘務員接收列車；

(б) 在接收列車时，仔細地檢查車輛；

(в) 对于查明的故障及时地向檢車員申述，并要求消除它；

(г) 积极的参加制动机的試驗，親自確認它的作用良好，檢驗有作用的制动机对于列車是否有保証作用，制動車輛的配置是否適當，以及馬特洛索夫式制动机的制动位置（重車及空車）是否符合；

(д) 在列車运行途中，監視車輛；在对于运行有危險时，采取措施停止列車；消除引起列車停車的原因；

(е) 監視制动机和自動車鉤的正常作用，特別是注意不發生抱閘和車輪滑行，以及个别制动机的自然緩解；

(ж) 在沒有檢車員及車站給油工的中間站上，保証必要的檢查、修理，以及車輛走行部份的給油；

(з) 在中間站，当列車加挂車輛时，施行技術檢查，并允許其挂入列車；在沒有檢車員的中間站，对于加挂車輛的列車，車長必須得到檢車乘務員关于列車在技術上已整备好、可以發車

的声明后才能發車；

(и) 在有檢車員的車站上，應向檢車員指出車輛的缺点，并檢驗所完成修理的質量；

(к) 在沒有檢車員的中間站，當在車列內發現威脅行車安全的故障，而檢車乘務員並不能消除者，應發出 BY-23 通知書，通知車站值班員从列車中甩下不良的車輛；

(л) 當在沒有檢車員的中間站停留時，根據車站值班員的請求，檢查所提出的車輛，以便確定該項車輛在技術上是否適于裝車，并在 BY-14 記錄簿上簽名；

(м) 為了加速修理車輛并提高它的質量，按斯大林獎金榮獲者什車布利金的方法來組織工作，應在中間站將列車車列內應修理的有關事項通知最近的列車檢修所；

(н) 當列車到達終點站時，將列車交付給檢車員；而在更換檢車乘務員的站上，當着檢車員的面將列車交付給接收列車的檢車乘務員。

交出列車的檢車乘務員，應將所有在途中發現的車輛的缺点通知檢車員和接收列車的檢車乘務員。

檢車乘務員有利用電話通知最近的修理所或列車檢修所準備必需的零件、工具和人力，以便修理由他押送的列車內的車輛。

檢車乘務員對於由他接收和服務的列車的技術狀態、對於加挂車輛是否適當，以及將不良車輛自車列內取消，擔負着責任。

為了完成必要的工作，使所押送的列車內的車輛維持適當的技術狀態，檢車乘務員應攜有下列的工具和器材：

當出乘旅客列車時

工具

8 公斤大錘 1 件

換彈簧用的油壓千斤頂	2 件
換軸瓦用的油壓千斤頂	1 件
手錘 (600 公分)	1 件
螺帽扳子 ($1/4 \times 5/16''$)	1 件
螺帽扳子 ($3/8 \times 1/2''$)	1 件
螺帽扳子 ($5/8 \times 3/4''$)	1 件
螺帽扳子 ($7/8 \times 1''$)	1 件
雙頭叉扳子 ($1/2 \times 3/4''$)	1 件
雙頭叉扳子 ($1 \times 1\frac{1}{2}''$)	1 件
套扳子	1 件
鑿子	1 件
沖子	1 件
粗鎚	1 件
折尺	1 件
外卡鉗	1 件
測量輪對的絕對檢查器	1 件
護目眼鏡	1 件
鏡子 (6×9 公分)	1 件
放大鏡	1 件
軸箱填充鉤	1 件
帆布工具袋	1 件

備品

軸瓦	2 件
軸瓦墊	2 件
吊彈簧	1 件
彈簧吊杆	2 件
螺杆連接器 (統一型)	1 件
制動軟管	1 件
彈簧油刷	5 件
軸箱蓋	5 件
軟管橡皮墊圈	10 件
轉向架螺旋彈簧	4 件

搖枕吊 1 件

各种尺寸的螺栓和螺帽、圓銷、墊圈、开口銷 按需要

附注：备品和子斤頂儲藏在行李車上特制的箱子內。箱子的鑰匙由檢車乘務員保管。当在列車內包含有三系彈簧裝置的轉向架时，須备有吊彈簧及彈簧吊杆。

信号用具

信号旗 1 套

信号灯 1 件

材料和器具

混合加油器，內盛車軸油和浸好的填充材料 1 件

內盛硬干油的箱子 1 件

紅鉛油和白鉛油 100 公分

麻 50 公分

当出乘貨物列車時

工具

手錘 (600 公分) 1 件

螺帽扳子 ($1/4 \times 5/16''$) 1 件

螺帽扳子 ($3/8 \times 1/2''$) 1 件

螺帽扳子 ($5/8 \times 3/4''$) 1 件

双头叉扳子 ($1 \times 1\frac{1}{2}''$) 1 件

套扳子 1 件

鑿子 1 件

冲子 1 件

粗鎚 1 件

外卡鉗 1 件

折尺 1 件

測量輪對的絕對檢查器 1 件

护目眼鏡 1 件

鏡子 (6 × 9 公分) 1 件

放大鏡 1 件

軸箱填充鉤 1 件

帆布工具袋	1件
备品	
制动软管	1件
软管橡皮垫圈	10件
各种尺寸的螺栓和螺帽、开口销及垫圈	
按需要	
信号用具	
信号旗	1套
信号灯	1件
材料和器具	
混合加油器，内盛车轴油和浸好的填充材料	1件
内盛硬干油的箱子	1件
红铅油和白铅油	100 公分
麻	50公分

禁止检车乘务员：

- (a) 使威胁行车安全的不良车辆留在列车之内；
- (b) 接受没有轴箱盖的车辆编入护送的列车内；
- (c) 用水和雪冷却发热的轴箱；
- (d) 在下列情况下发车：
 - (1) 在编组站列车出发前，当更换机车或在双机牵引转交给第二机车的司机操纵时，而没有进行完全的制动试验；
 - (2) 当列车停留20分钟以上，当任何软管分离以及在主风缸压力下降低于5大气压的情况下，而没有进行简略的制动试验；
 - (3) 在长大斜坡前的车站，没有进行完全的制动试验；
 - (4) 个别车辆的自动制动机或手制动机未缓解时；
 - (5) 当关闭空气分配阀，而在副风缸、工作风缸和制动缸内存有压缩空气时；
 - (6) 马特洛索夫空气分配阀放在不适当的位置时；
 - (7) 自动车钩缺少锁提轴销；有轴销而未锁住或用不容许的方式锁住者；
 - (8) 具有自动车钩，其防止自然脱钩的装置不起作用者；

- (9) 鈎鎖鉄上的指示尾鉄伸出到外面时，解鈎杆挂起时；
- (10) 車鈎尾框扁銷用非标准的方式銷住者；
- (11) 当运输跨裝二輛平車的貨物，解鈎杆未用鐵絲固定在支架上时；
- (12) 在二輛用双环鏈（連挂自動車鈎和鏈鈎的裝置）連挂的平車上有跨裝貨物时。

在發生火災情况时的責任。当車列內發生火灾时，檢車乘務員应当立即采取措施，使它分开，并押送未着火的車輛到安全地点。如在运行中，他应当使列車停止，馬上解开车列，采取措施拉开車輛，并着手熄滅火灾。

第二章 車輛及其主要構件的簡單介紹

1. 限 界

鐵路的所有机車車輛（机車、車輛与其他），及鐵路線路上的所有建筑物，都是考慮到对于它的横断面輪廓的一定的要求來制造的，也就是說是按照規定的界限來制造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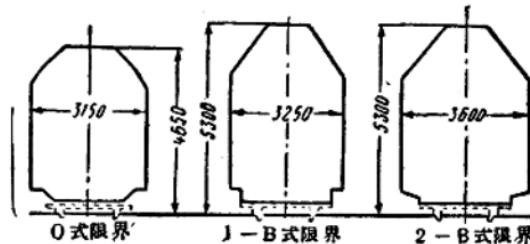


圖1 車輛界限

当完全良好的未載貨的新造車輛停在直的水平的線路上，車輛的縱向中心綫与線路中心綫重合时；車輛及其所有突出和懸挂的部份以及車輛上的信号裝置，应当被包含在一个最大的橫断面輪廓內，而不伸出到輪廓的界限以外；这个輪廓界限称为車輛界限。

具有寬轨距（軌头內側間的距离为 1,524 公厘）的苏联鐵路，对于車輛采用三种型式的界限（圖1）。

(a) 0 限界，其最大寬度为 3,150 公厘，按此界限制造的車輛，更換了輪对是可以在國際联运間运用的；按照此界限制造的車輛，就可以在苏联全國鐵路上通行无阻；

(b) 1-B 限界，其最大寬度为3250公厘，按此界限制造的

車輛可以通行于苏联所有铁路；

(b) 2-B 限界，其最大宽度为 3,600 公厘，按此限界新制造的机車車輛用于个别的线路上（电气化铁路），以及用于按 2-C 限界建造的线路。

当建造铁路线路建筑物时，采用建筑接近限界（即横断面的极限轮廓；房屋、建筑物和设备的任何部份不得伸入到这个轮廓之内）。

苏联铁路基本的建筑接近限界为 2-C 限界。

在营业铁路网上，当下列情况时，采用 2-C 限界：建筑第二线路；缓和线路纵断面；线路电气化；建造新的建筑物；为了安装自动闭塞装置，以及为了和通行新采用具有 2-B 限界的机車車輛有关的建筑物和设备时，在区间和站内改建线路的上部建筑时。

在 1926 年以前建造的铁路线，一直到它改建为止，仍保持现有的 1-C 建筑限界。

2. 运用車輛

铁路运用車輛由客車和貨車組成。运用客車由运输旅客用的車輛、餐車、邮政車、行李車和有特种用途的車輛組成。

运用貨車由棚車、敞車、平車、罐車、保温車和有特种用途的車輛組成。

在运用客車內有：沒有轉向架的車輛——二軸車和三軸車，及有轉向架的四軸車（每一轉向架具有二个輪对）。运用客車內少數特殊車輛具有 6 个輪对，即具有二个三軸的轉向架。

客車根据其用途和运送的距离分为二个基本类别：

(a) 長途运行；

(b) 市郊运输。

这二种类别的車輛，其内部的裝置和设备是不同的。

在長途运行的車輛內，座席做成长形，有可抬起的靠背，适于躺下睡在上面，座席及可抬起的靠背在一些車輛內做成軟席，